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  
造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宏业招标  
HONGYE TENDERAGENCY

采 购 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10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0
1. 总则	14
2. 谈判文件	16
3. 响应文件	17
4. 响应文件递交及修改	18
5. 谈判程序	19
6. 谈判	19
7. 合同授予	20
8. 纪律和监督	21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
第三章 谈判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项目要求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目 录	35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36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8
二、授权委托书	39
三、承诺函	40
四、报价明细表	42
五、技术偏离表	43
六、本项目交货实施方案	44
七、本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44
八、售后服务承诺	44
九、资格审查资料	45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采购标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4-169
- 2、项目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101 万元
- 5、最高限价：101 万元
- 6、采购需求：购置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设备一批，包含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 6.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6.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 6.3 项目地点：登封市
- 6.4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
- 6.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 6.6 质保期：2 年
- 7、合同履行期限：至合同履行完毕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3.2 特定条件:

3.2.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供应商无须提供,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方式:凡有意参加谈判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

然后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谈判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获取谈判文件后,响应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上谈判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2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0pening/>)

### 六、谈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上发布，公示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响应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远程解密、答疑澄清等，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重要通知《关于推进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开标大厅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

联系人：闫保川

联系方式：1384909891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寿丰街 50 号 28 层

登封分公司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 123 数码智能酒店 6 楼

联系人：赵军政

联系方式：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军政

电话：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发布人：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变更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4-169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人民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网站上发布
- 4、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 二、更正信息

- 1、更正事项： 采购文件

- 2、更正内容

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更正为：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原采购信息内容：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更正为：另行通知，请各供应商时刻关注项目更正公告

更正日期：2024 年 12 月 24 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

联系人：闫保川

联系方式：1384909891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寿丰街 50 号 28 层

登封分公司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 123 数码智能酒店 6 楼

联系人：赵军政

联系方式：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军政

电 话：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发布人：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变更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4-169
-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 3、首次公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人民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网站上发布
- 4、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 二、更正信息

- 1、更正事项： 采购文件
-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 2024 年 12 月 20 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4 年 12 月 20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 3、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变更为：2025 年 1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4、原采购信息内容：采购文件第五章项目要求发生变更。

现更正为：最新采购文件请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更正日期：2025 年 1 月 9 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 址：登封市

联 系 人：闫保川

联系方式：1384909891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寿丰街 50 号 28 层

登封分公司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 123 数码智能酒店 6 楼

联系人：赵军政

联系方式：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军政

电 话：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发布人：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1 月 9 日

##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登封市 联系人：闫保川 电话：1384909891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宏业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登封分公司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南段 123 数码智能酒店 6 楼 联系人：赵军政 电话：0371-60162555 13384036555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项目
1.1.5	项目地点	登封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购置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改造设备一批，包含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1.3.2	交货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1.3.4	质保期限	2 年
1.4.1	响应人资质条件、能力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等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p> <p>3.2 特定条件:</p> <p>3.2.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供应商无须提供,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b>注: 响应文件中应附企业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b></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p> <p>(1) 联合体各方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p> <p>(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p> <p>(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p> <p>(4)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p>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响应人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各响应人应将质疑问题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交易系统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答疑将在系统内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2.2.2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予以答复
1.11.1	偏离	允许细微负偏离(细微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响应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项目预算以及采购人在谈判活动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2.2.2	响应文件澄清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响应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3.1	采购人修改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谈判文件的要求
3.2.3	项目预算	<b>本次项目预算 101 万元, 响应人报价超过此价格作无效标处理。</b>
3.3.1	谈判有效期	<b>60</b> 日历天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3.4	谈判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谈判保证金、财务报告、社保、税收等证明。但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承诺函,具体格式见谈判文件第六章。(采购人在验收时有权利让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中标单位无法提供,则视为“ <b>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b>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要求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谈判文件规定应加盖公章的地方必须加盖响应人公章,要求签字的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姓名。
3.6.4	响应文件份数	交易中心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文档壹份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b>2025 年 1 月 15 日 9 时 30 分整</b>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完成解密)。 注:“响应文件上传”,各响应人(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

		整、正确。 响应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2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登封市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开标方式	谈判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响应人应于开标前1小时登陆远程开标大厅( <a href="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a> )进行签到、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重要通知《关于推进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开标大厅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谈判小组成员确定方式:评审专家应在谈判前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7.2	成交候选人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代理服务费:按成交金额的1.7%收取(不足10000元按10000元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按《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进行结算支付,现场专家以现金形式支付,远程专家在评审结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制造业行业; 4、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但必须取得省级以上(含)公司的授权函。其响应文件中相关法定代表人签字应与其分支机构营业执照负责人一致。

- |  |
|--|
| <p>5、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审方式；</p> <p>6、 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p> <p>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
|--|

##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交货安装期、质量要求、质保期限

-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项目的交货安装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本项目的质保期限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1.4.1 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4)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

#### 1.4.3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的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7)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参加政府采购资格；
- (8)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0) 在最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违规的问题；
-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2) 法律法规或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次采购。

###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谈判预备会

1.10.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谈判预备会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预备会，澄清响应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系统内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谈判预备会后，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响应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在交易系统内通知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响应人。该澄清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偏离

1.11.1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2. 谈判文件

###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2.1.1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谈判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项目内容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系统内提出，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将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指定形式通知所有参与报名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各响应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3 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修改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谈判文件的响应人。但如果修改谈判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修改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响应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2) 法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3) 承诺函；
- (4) 报价明细表；
- (5) 技术偏离表；
- (6) 实施方案；
- (7) 质量保证方案；
- (8) 售后服务承诺；
- (9) 资格审查资料。

### 3.2 谈判报价

3.2.1 响应人应按第六章“报价名细表”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本次报价应包含税金、运费及调试、安装等所有费用。

3.2.2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谈判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谈判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响应人的谈判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项目预算）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3 谈判有效期

3.3.1 谈判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3.3.2 在谈判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谈判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在交易系统内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谈判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承诺函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 3.4 谈判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谈判保证金、财务报告、社保、税收等证明。但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承诺函，具体格式见谈判文件第六章第三项。（采购人在验收时有权利让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中标单位无法提供，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应附响应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如有则附，本项目不作要求）

3.5.3 “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如有则附）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有关交货安装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质保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响应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上谈判件内容，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3.6.4 响应文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4. 响应文件递交及修改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

4.1.1 本次项目为远程开标，须响应人提供加密响应文件。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各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用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

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响应人上传文档不规范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4.2.2 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谈判程序

###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谈判，本次项目为远程开标，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自行配备电子设备，准备开标前事宜。届时请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所用 CA 密钥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远程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和进行必要的答疑澄清等。

### 5.2 谈判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谈判：

- (1) 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2) 由响应人代表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 (3) 由谈判小组专家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4) 由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提供最后报价；
- (6) 谈判小组出具谈判报告。

### 5.3 谈判异议

响应人对谈判有异议的，应当在谈判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谈判

###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评审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响应人或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政府采购活动以及其他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谈判原则

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谈判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谈判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7.2 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成交候选人。

## 7.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响应人。

##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取消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顺

延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依此类推，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响应人须书面在响应文件中书面承诺此项，否则谈判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谈判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谈判。

### 8.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谈判办法

### 谈判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3.4 项规定
		资格评审其它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 性 评 审 标 准	谈判报价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3.2.3 项规定
		交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3.4 项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参数要求	加★项参数符合第五章“项目要求”
		响应评审其它要求	符合第三章第 2.1 项初步评审标准的要求

### 1. 谈判方法

谈判小组对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谈判程序进行谈判,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予以优先采购,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核心产品提供同一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评审的不同响应人,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最后报价最低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最后报价相同的,按其售后服务的优劣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谈判办法前附表。

2.1.4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包括：

(1) 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

(2) 响应文件正本盖章及签署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盖章及签署的规定：谈判文件规定应加盖公章的地方必须加盖响应人公章，要求签字的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姓名。)

(3) 若响应文件由被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其授权书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4) 响应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了资格承诺声明函；

(5) 一份文件只有一个谈判报价，未提交选择性报价；

(6) 所投产品加★参数有负偏离的；

(7) 响应文件不应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8) 响应文件未违反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谈判小组应认为其存在重大偏离，并对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2.1.5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谈判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1.6 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谈判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2.2. 谈判程序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会议，由谈判小组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一供应商进行一对一谈判。

2.2.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

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及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2.2.5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设备的制造商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则对其最终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1。没有提供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2.6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供应商须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2.2.7 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和监狱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2.8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对其作废标处理。

##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3.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 谈判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 2.4 谈判结果

2.4.1 除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2.4.2 谈判小组完成谈判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谈判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乙方在\_\_\_\_\_组织的\_\_\_\_\_采购中，通过公平竞争，成功中标。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成交通知书》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依据谈判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含澄清、补充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全新的标的（物资/服务）。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二、技术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企业标准。

2、交付的产品应与谈判文件规定的型号规格、质量要求以及响应文件的规格响应表、配置清单表、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一致。除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 三、交货时间：

#### 四、交货地点及方式:

####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 六、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应保证其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质保期以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的规定为准。在合同履行时，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中止合同，乙方不能提出异议。

2、本合同不允许转让，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3、乙方的售后服务详见响应文件中售后服务条款。

**七、专利权:**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均由乙方负责，包括法律和经济责任。

#### 八、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包装物不回收。

2、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说明书。随机备品、配件和工具的种类数量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

3、乙方对运输产品进行保险，费用由乙方支付。

#### 九、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甲方组织验收，乙方积极配合。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报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未按期限签发验收单的，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10 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否则视为违约。

4、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 十、结算方法及期限

1、验收合格后，凭甲方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办理合同款项结算手续，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

2、支付合同款项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除另有规定外，按人民币结算款项。

3、支付方式及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拨付合同价款的 30%；交货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97%；一年经复验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无息付清剩余 3%合同款。（具体支付进度以财政拨款情况为准）**

####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合同约定的产品的，每延误一天应向甲方偿付不能按时交付部分款项 2% 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且未及时纠正的，按违约处理，应承担不符合合同约定部分货款 2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3、甲方未按合同要求验收并未按时签发验收单的，应承担应付货款的银行利息。

**十二、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本合同的其它组成文件：

- 1、谈判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
- 2、乙方的响应文件（含澄清、补充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_\_\_\_\_

**十四、合同补充和修改：**对合同条款作任何改动或偏离，增加补充条款，均须由甲、乙双方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

#### 十五、违约终止合同

1、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0 天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除承担本合同货款总额 20%的违约金外，一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付货物的；
- (2)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且未及时纠正的；
-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的。

2、甲方终止部分合同，甲方可以按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的由于乙方未交付部分的产品；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并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十六、破产终止合同

1、当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终止合同，在甲方知情而未收到乙方终止合同书面通知时，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2、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原因造成自然终止合同时按破产终止合同办法终止合同。

**十七、合同纠纷：**如发生合同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双方约定\_\_\_\_\_。

**十八、未尽事宜：**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九、合同份数及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乙方各 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项目要求

### 一、 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UPS 输出柜	1、柜体尺寸 $\geq 18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高*宽*深)； 2、630A/3P 塑壳断路器两路； 3、配套含有智能仪表，互感器，C 级防雷，运行指示灯等； 4、支路 50A/3P 塑壳断路器不少于两路； 5、支路 400A/3P 塑壳断路器不少于两路； 6、柜体板材防腐镀锌处理，黑色漆面。	台	1
2	▲模块化 UPS 主机	1、UPS 应采用模块化设计，机框容量 $\geq 300\text{KVA}$ ，本次配置容量 $\geq 150\text{KVA}$ ，为节省空间，UPS 主机应尽可能较少占地面积，尺寸 $\leq 600 \times 860 \times 2000\text{mm}$ (宽*深*高)； 2、UPS 单个功率模块应 $\leq 50\text{KVA}$ ，旁路模块与功率模块均应并持热插拔功能； 3、为避免分散旁路出现电流不平衡、不可控引起故障，模块化 UPS 采用集中旁路；且要求旁路具有独立接线和开关控制，提高供电可靠性； 4、输入电压范围：输入电压 138V~485V，输入电压宽，适应恶劣电网环境； 5、电池电压范围：直流电压 $\pm 180 \sim \pm 276\text{V}$ 、电池可调范围大，现场配置灵活； 6、UPS 应有比较高的整机效率，在 30%负载下，效率应不低于 93%，在 50%负载下，效率应不低于 95%，输出功率因数 1； 7、模块化主机智能化管理：具有器件失效预告警功能； 8、模块化 UPS 应具备除尘告警，当设备运行周期较长或设备积尘过多时，UPS 启动自动除尘功能； 9、UPS 主机应标配维护旁路开关； ★10、不小于 7 英寸中文触摸大液晶屏，具有 LCD+LED 指示的操作界面，实时记录工作状态和运行信息；操作界面要求配备手动开关机按钮，确保在触摸屏失效时依然可以开关机操作，同时为提高设备可靠性应具备避免单键触发设备开关机动作的保护预防措施； ★11、具有智能录波功能，当 UPS 设备故障时，可以完整记录故障发生瞬间； 12、主机近端标配 EPO 按钮，同时具备远程干接点接口，确保现场紧急状况下能够快速断电，保护设备安全。要求提供	台	1

		生产厂家盖章的设备照片证明材料； 13、自老化功能：具备自老化功能。		
3	功率模块	1、单模功率 50kVA，应支持热拔插； 2、标准机架尺寸，高度不大于 3U； 3、高频结构，输入功率因数高达 0.99，输入电流谐波 THDI<3%。	台	3
4	铅酸阀控蓄电池	1、采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单节蓄电池标称电压 12V，单节蓄电池容量：100Ah； 2、要求蓄电池正常浮充状态下，其浮充期待寿命可达 10 年； 3、在工作环境温度 25℃±5℃时，蓄电池静置 28 天后，其容量保存率应不低于 98%； 4、蓄电池应符合 YD/T 799-2010《通信用阀控式密封蓄电池》标准要求。	只	96
5	UPS 输入线缆	YJV 4*185+1*95mm <sup>2</sup>	米	350
6	UPS 输出线缆	YJV4*150+1*50mm <sup>2</sup>	米	6
7	UPS 输出线缆	YJV4*95+1*50mm <sup>2</sup>	米	50
8	电池连接线	BVR1*150mm <sup>2</sup>	米	65
9	电池连接铜排	30*5=150mm <sup>2</sup>	根	84
10	电池柜	电池柜可安装不少于 32 节 12V/100AH 蓄电池，蓄电池柜应配套独立的开关。	台	3
11	电池开关盒	用于接通和断开蓄电池与 UPS 系统连接，并保护电池的电气设备； 采用 4P 塑壳直流断路器，额定电流 (A) 630，额定电压 (VDC) ±384，短时耐受 (kA) 20 (≤1000V1s)，IP 等级 IP20。	套	3
12	网络硬盘录像机	1、配置不少于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 2、具有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其中第 9 路支持受控直流 12V 输出）、具有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12V 1A）、16 个 SATA 硬盘接口； 3、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已内置 5 块 10TB 硬盘； ★4、可接入 AI 硬盘；支持不同品牌、不同转速的监控级和企业级硬盘混合接入； 5、支持持不少于 64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	台	1

		<p>最大接入带宽 384Mbps，最大存储带宽 384Mbps，最大转发带宽 384Mbps；</p> <p>6、可同时显示输出 24 路 2MP、H.265 编码、25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p> <p>7、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计数提醒功能，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异常事件包括硬盘满、硬盘错误、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信号丢失、录像/抓图异常、IP 通道冲突、热备异常、子码流分辨率/码率超限、配件板异常、硬盘高温异常、硬盘低温异常、硬盘坏块异常、硬盘撞击异常、硬盘严重故障异常、无码流异常等；</p> <p>8、可接入带有温度报警、烟雾报警、障碍物遮挡报警、移动报警、防拆报警、紧急报警的智慧消防摄像机进行报警联动；</p> <p>★9、支持接入具有专家模式的移动侦测的摄像机，移动侦测报警能够区分是人、车还是其它目标产生，可录像和记录报警信息。</p>		
13	辅材	铜鼻子、绝缘端子等必要的施工辅助材料	项	1
14	集成费	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的实施、测试、验收、培训等服务费用	项	1

注：1、加▲项为核心产品

2、加★项为必须响应内容，有负偏离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二、其它要求及说明：

### 1. 产品运输、安装、保险及保管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1.2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在交货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的安装。

1.4 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 2. 测试验收

2.1 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本项目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验收的，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以第三方出具的验收报告作为供应商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2 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双方在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备案认定的检测机构共同确定一家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的，由过错方承担相应经济费用及损失。检测结果仍不符合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费用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3. 质量保证

3.1 本次项目产品**质保期为 2 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厂家质保期超出本项目质保期的以厂家质保期为准，本项目质保期超出厂家保修期限的，成交供应商需向厂家购买；未在谈判报价表中单列其费用的，视为免费提供。

3.2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的下一天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所有维护、维修等工作要求免费上门服务。

### 4. 售后服务

4.1 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货物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4.2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等）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无论采购人是否另行选择维保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及时优惠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 5. 交货安装期及地点

5.1 交货安装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5.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6. 结算方法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约定。**

7. 项目清单中的技术参数均为参考，响应人可投同档次或以上的产品。

8. 响应人应根据项目要求，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通过验收、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 登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机房 UPS 电源升级 改造项目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 应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承诺函
- 四、报价明细表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实施方案
- 七、质量保证方案
- 八、售后服务承诺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一) 响应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 的谈判总报价, 交货安装期为\_\_\_\_\_,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

2.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3.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响应人		
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序号	内容	约定内容
1	交货安装期	
2	分包	不允许
备注		

响应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承诺函

#### 1、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版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该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应真实、有效。

## 2、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我单位不再提交谈判保证金，我单位承诺：

- （1）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不撤回响应文件；
- （2）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按规定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

如违反上述规定，我单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2、如我单位在此次项目（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中获得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商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7							
8							
9							
.....							
报价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备注：

- 1、本次报价应包含税金、运费、调试、安装、培训等所有费用；
- 2、响应人应对上述内容进行填报，如某项要求无报价，请在表格空白处填写“无”的字样；
- 3、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4、此表可扩充。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六、本项目交货实施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产品的运输、人员设备的配备、交货安装期计划安排、验收、培训等)

## 七、本项目质量保证方案

## 八、售后服务承诺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电子邮箱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响应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响应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响应人应根据响应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 (三)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响应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响应人应根据响应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 (四) 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此附件如供应商认为符合要求，需完善后盖单位公章，如认为不符合要求，可删除。

3、此附件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审查。

##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此附件如供应商认为符合要求，需完善后盖单位公章，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认为不符合要求，可删除。

2、此附件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审查。

### 附件 3：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注：此附件仅作为告知，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审查，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可删除。